

证券代码：839484

证券简称：联合同创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深圳市联合同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7月15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7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怡然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选举吴怡然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一职，其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经核查，吴怡然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联合同创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18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吴怡然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，现聘任吴怡然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一职，其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经核查，吴怡然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联合同创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18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周尹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，现聘任周尹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一职，其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经核查，周尹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联合同创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18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史艳丽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有关规定，现聘任史艳丽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职务，其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经核查，史艳丽女士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联合同创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18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联合同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联合同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7月17日